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东方银星

编号：2020-074

##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接到股东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杰宇”）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购回的通知，有关情况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具体情况**

2017年11月29日，上海杰宇将其持有公司的10,850,000股股票与东吴证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11月29日，回购交易日为2020年11月27日。具体请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2019年11月21日、2020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2019-055、2020-042）。

2020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上海杰宇通知函，该笔质押期限届满，上海杰宇已就该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展期方案与东吴证券进行了磋商，并正式完成与东吴证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展期。展期后，股票质押数不变，为15,190,000股（此部分股份在办理质押登记时为10,850,000股，在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并转增股本后，变为15,190,000股），展期后的购回交易日为2021年5月27日。

#### **二、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上海杰宇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5,199,2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8%。上海杰宇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5,19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8.477%。

特此公告。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